

NYC  BANK 南阳村镇银行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阳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本年度报告中本公司、本行、南阳村镇银行均指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本行董事长胡新宇、行长刘向东、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温志诚，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第三章 股本及股东情况
-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管和员工机构情况
-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 第六章 风险管理
-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
-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 第十章 重要事项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法定中文名称：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南阳村镇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Nanyang Country Bank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 NYC BANK
- 二、法定代表人： 胡新宇
- 三、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独山大道中段玉龙苑小区7号楼1-3层
办公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独山大道中段玉龙苑小区7号楼1-3层
邮政编码： 473000 电话： 0377-61562028
传真： 0377-61562030
互联网址： <http://www.nycbank.com.cn>
- 四、会计师事务所： 南阳方圆会计师事务所
- 五、法律顾问： 河南衡祥律师事务所
- 六、刊登本年度报告的网站： <http://www.nycbank.com.cn>
- 七、其他有关资料
- 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12 月16 日
注册登记机关： 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1300000010181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S0014H341130001
税务登记证号码： 411302566497677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利润数据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营业收入	22733.2	16289.67
营业利润	9110.82	4870.57
利润总额	11614.71	6858.98
净利润	8660.82	510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74.59	25937.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43.38	25887.48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454914.39	367969.28
总负债	390608.51	312324.21
股东权益	64305.89	55645.07
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9	1.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52
净资产收益率（%）	14.44	9.62
总资产收益率（%）	2.11	1.67

三、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净利差		5.48	5.46
成本收入比		45.96	51.02
流动性比率		48.48	57.63
存贷比		79.63	68.61
拆借资金比例	-	-	-
	-	-	-
不良贷款率		0.00	
拨备覆盖率		-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5.15	6.86

四、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存款总额	354515.39	284882.13
-活期存款	213924.7	197509.39
-定期存款	140590.69	87372.74
-应解汇款和临时性存款	0.00	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306303.72	216452.36
-公司贷款	224904.69	170247.69
-个人贷款	81399.03	46204.67
-票据贴现	0.00	0.00
贷款损失准备	7657.59	5411.31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本净额	67983.3	58308.87
核心资本	64219.86	55490.34
风险加权资产	334971.71	246476.9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9.17	22.51
资本充足率(%)	20.30	23.66

第三章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报告期末股份总数为500,000,000股，全部为法人持股。

二、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总数为10户，全部为法人股东。

（一）截止报告期本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份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
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
3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
4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
5	首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
6	南阳二机石油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5,000	10
7	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10
8	南阳市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10
9	麦购（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2,500	5
10	南阳天利酶制剂有限公司	2,500	5
	合计	50,000	100

（二）股东简介

1、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农商银行成立于2010年，前身是建于1952年的天津农村信用社。注册资金：70亿元；法定代表人：李宗唐；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2、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成立于2005年，是一家总部设在天津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注册资金：85亿元；法定代表人：刘宝凤；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3、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成立于1996年，是一家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注册资金：51.26亿元；法定代表人：袁福华；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15号。

4、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成立于2007年，是一家总部设在天津滨海新区的农村商业银行。注册资金：44.48亿元；法定代表人：赵峰；注册地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158号金融中心1号楼。

5、首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首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是一家大型资源产业类、综合型金融控股公司，主要从事资源整合、资本运作、项目建设和多品种矿山管理运营等。注册资金：10.89亿元；法定代表人：靳伟；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乙18号院B写字楼5层至19层。

6、南阳二机石油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南阳二机石油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前身为石油工业部第二石油机械厂，主营石油钻井装备、海洋钻修井装备、陆地修井装备、油井测试装备、专用车辆、井口工具等。注册资金：13,569万元；法定代表人：杨汉立；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西路869号。

7、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产品主要涉及生物能源、生物化工、有机化工、精细化工、工业气体、电力等七大门类。注册资金：17,427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晓阳；注册地址：南阳市生态工业园区天冠大道1号。

8、南阳市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阳市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是经省工商局注册的二级房地产开发企业。注册资金：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长安；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独山大道中段699号。

9、麦购（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麦购（天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主要从事商业房地产、零售业、金融业投资。注册资金：22,8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时俊；注册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滨江道与山西路交叉口东侧休闲广场4层-241。

10、南阳天利酶制剂有限公司

南阳天利酶制剂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主营酶制剂生产销售。注册资金：88万元；法定代表人：陈长保；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建设东路16号。

三、报告期内本行没有股东所持本行股份的抵押、托管、冻结情况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管和员工机构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胡新宇	男	1972.12	董事长	2014.03-2017.03
韩泽县	男	1971.10	董事	2014.03-2017.03
王炜	女	1970.07	董事	2014.03-2017.03
王全普	男	1970.08	董事	2014.03-2017.03
付晶华	女	1982.11	董事	2014.03-2017.03
张晓阳	男	1950.01	董事	2014.03-2017.03
曲宁	男	1957.12	董事	2014.03-2017.03
王长安	男	1956.04	董事	2014.03-2017.03
韩刚	男	1952.12	独立董事	2014.03-2017.03
贾丽娜	女	1956.01	独立董事	2014.03-2017.03
刘向东	男	1973.09	董事、行长	2014.03-2017.03
温志诚	男	1973.04	董事、副行长	2014.03-2017.03
王会军	男	1969.04	董事、副行长	2014.03-2017.03
杨磊	男	1963.05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2014.03-2017.03
王燕	女	1962.04	监事长	2014.03-2017.03
杨菊	女	1972.10	职工监事	2014.03-2017.03
胡时俊	男	1965.03	股权监事	2014.03-2017.03
包恒台	男	1967.12	股权监事	2014.03-2017.03
李志辉	男	1959.01	外部监事	2014.03-2017.03

二、董事、监事在股东或股东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胡新宇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长助理
韩泽县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董事会秘书
王炜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王全普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付晶华	首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与发展部副部长
张晓阳	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曲宁	南阳二机石油装备(集团)有限公	副总经理
王长安	南阳市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向东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正职
温志诚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副职
王会军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副职
王燕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正职
胡时俊	麦购(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包恒台	南阳天利酶制剂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

胡新宇，男，汉族，1972年12月生，天津市人，中共党员，1995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现任天津农商银行行长助理、南阳村镇银行董事长。

韩泽县，男，汉族，1971年10月生，河北邢台人，中共党员，1992年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

王炜，女，汉族，1970年7月生，山东龙口人，中共党员，1995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现任渤海银行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王全普，男，汉族，1970年8月生，山东无棣人，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天津银行董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付晶华，女，满族，1982年11月生，河北唐山人，中共党员，2007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现任首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与发展部副部长。

张晓阳，男，汉族，1950年1月生，河南镇平人，中共党员，1968年5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现任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曲宁，男，汉族，1957年12月生，河南桐柏人，中共党员，1974年4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南阳二机石油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长安，男，汉族，1956年4月生，河南社旗人，中共党员，1978年7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现任南阳市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韩刚，男，汉族，1952年12月生，江苏人，中共党员，1969年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现为天津市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天津市律师协会会长。

贾丽娜，女，汉族，1956年1月生，天津市人，中共党员，1945年10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退休前任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

刘向东，男，汉族，1973年9月生，天津市人，中共党员，1992年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南阳村镇银行董事、行长。

温志诚，男，汉族，1973年4月生，天津市人，中共党员，1992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南阳村镇银行董事、副行长。

王会军，男，汉族，1969年4月生，天津市人，中共党员，1988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南阳村镇银行董事、副行长。

(二) 监事

王燕，女，汉族，1962年4月生，山东人，中共党员，1980年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现任南阳村镇银行职工监事、监事长。

胡时俊，男，汉族，1965年3月生，浙江乐清人，中共党员，1982年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现任麦购（天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包恒台，男，汉族，1967年12月生，河南南阳人，中共党员，1987年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现任南阳天利酶制剂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志辉，男，汉族，1959年1月生，山东莱阳人，中共党员，1982年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系主任、博士生导师。

杨菊，女，汉族，1972年10月生，河南南阳人，中共党员，1992年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南阳村镇银行稽核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杨磊，男，汉族，1963年5月生，河南邓州人，中共党员，1982年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南阳村镇银行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2014年3月6日，本行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包括胡新宇、韩泽县、王炜、王全普、付晶华、张晓阳、曲宁、王长安、刘向东、温志诚、王会军11名董事和韩刚、贾丽娜2名独立董事。其中，王炜、王全普、曲宁、贾丽娜、王会军为首次当选董事，报南阳银监分局审核后取得任职资格核准批复（宛银监复〔2014〕40号、宛银监复〔2014〕42号）。第一届董事会成员李洪于2013年11月辞去本行独立董事职务；李宗唐、孙利国、倪会章、杨汉立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董事。2014年3月6日，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胡新宇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报南阳银监分局审核后取得任职资格核准批复（宛银监复〔2014〕41号）。

（二）监事会成员

2014年2月12日，本行2014年职工（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燕、杨菊为南阳村镇银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王燕、杨菊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4年3月6日，本行2014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胡时俊、包恒台、李志辉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其中李志辉为外部监事。以上5位监事均为连任。2014年3月6日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选举王燕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并报南阳银监分局进行任职资格备案。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3月6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决定聘任刘向东担任南阳村镇银行行长，聘任杨磊担任南阳村镇银行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聘任温志诚、王会军担任南阳村镇银行副行长。其中，王会军为首次担任副行长，报南阳银监分局审核后取得任职资格核准批复（宛银监复〔2014〕42号）。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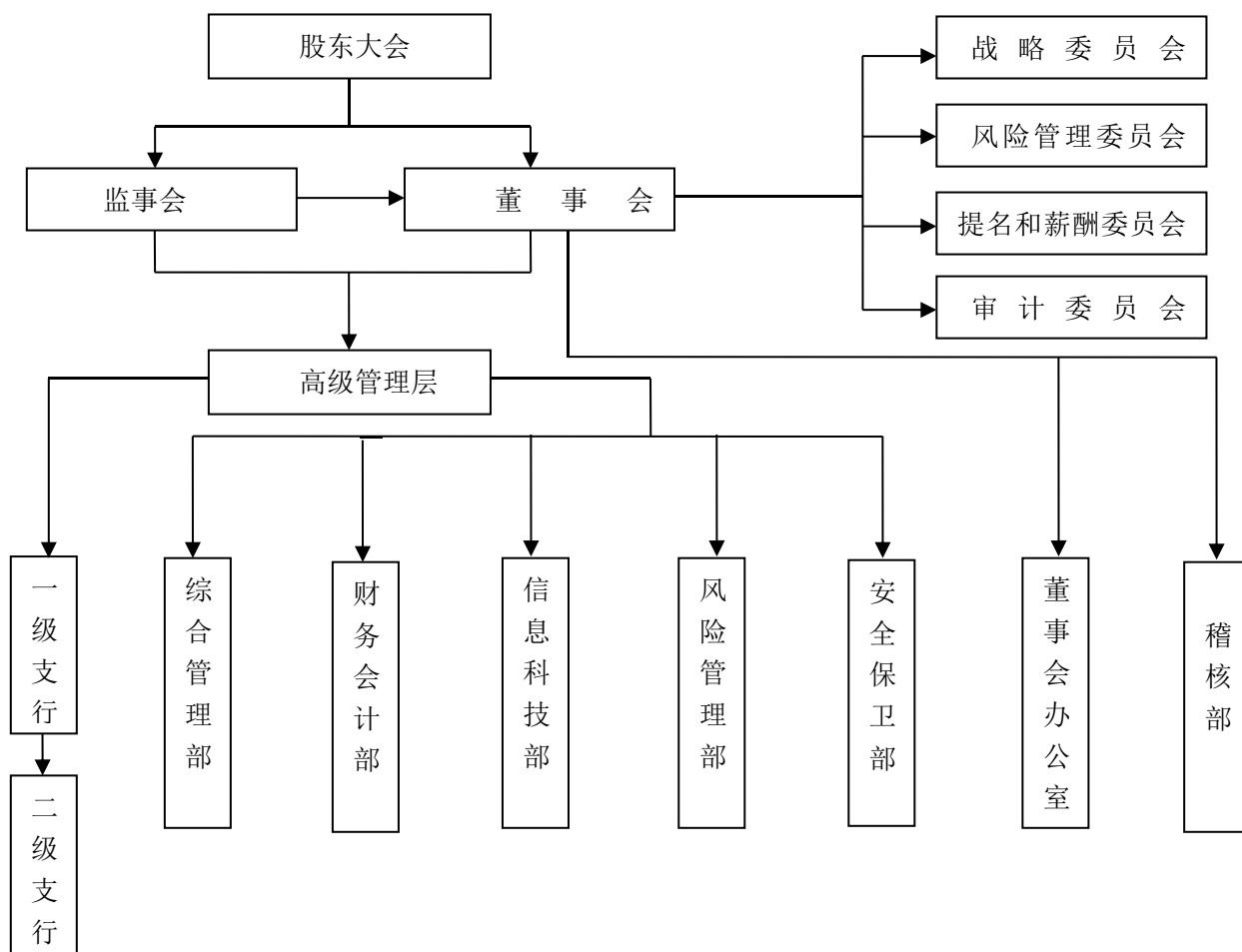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监管意见，本行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和绩效考评体系。本行执行的各项薪酬管理政策、制度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履职评价办法均提交本行董事会等有权审批机构审

议。报告期内，本行共有 9 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行领取薪酬，薪酬总额 441.88 万元。

六、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全行共有在岗职工360人，其中各级管理人员55人，员工305人。全行职工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354人，占比98.33%。

七、组织结构图



八、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本行新开业二级支行11家，正在筹建二级支行1家。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行下辖营业网点35家，其中一级支行14家，二级支行21家，总行及营业网点分布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经营地址
1	南阳村镇银行总行	南阳市独山大道中段玉龙苑
2	宛城支行	南阳市独山大道中段玉龙苑
3	浙川支行	浙川县丹江大道
3.1	浙川渠首支行	浙川县九重镇
3.2	浙川金河支行	浙川县金河镇
4	内乡支行	内乡县范蠡大街
4.1	内乡湍东支行	内乡县湍东镇
4.2	内乡马山口支行	内乡县马山口镇
4.3	内乡灌涨支行	内乡县灌涨镇
4.4	内乡赤眉支行	内乡县赤眉镇
5	新野支行	新野县汉桑路
5.1	新野施庵支行	新野县施庵镇
5.2	新野新甸铺支行	新野县新甸铺镇
5.3	新野歪子支行	新野县歪子镇
6	邓州支行	邓州市新华路
6.1	邓州古城支行	邓州市古城办事处
6.2	邓州构林支行	邓州市构林镇
7	镇平支行	镇平县校场路
7.1	镇平石佛寺支行	镇平县石佛寺镇
7.2	镇平晁陂支行	镇平县晁陂镇
8	西峡支行	西峡县白羽路
8.1	西峡丹水支行	西峡县丹水镇
9	社旗支行	社旗县南驛店街

9.1	社旗城郊支行	社旗县城郊乡
10	唐河支行	唐河县友兰大道
10.1	唐河湖阳支行	唐河县湖阳镇
10.2	唐河郭滩支行	唐河县郭滩镇
11	桐柏支行	桐柏县世纪大道
11.1	桐柏城郊支行（筹）	桐柏县城郊乡
12	卧龙支行	南阳市七一路
13	南召支行	南召县人民路
13.1	南召云阳支行	南召县云阳镇
13.2	南召皇路店支行	南召县皇路店镇
14	方城支行	方城县凤瑞路
14.1	方城博望支行	方城县博望镇
14.2	方城小史店支行	方城县小史店镇
15	官庄支行	南阳市官庄工区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综述

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要求和现代商业银行理念，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治理架构。股东享有充分的知晓权、参与权和决策权，重大事项决策公开、透明。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授权管理、分级经营，实现边界清晰、责权分明、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

股东大会是最高权力机构，行使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修改章程，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决定重大财务事项等职权。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以其所持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南阳村镇银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履行制定银行战略、聘任经营层成员、制定年度预决算和利润分配方案、制定风险管理和内控政策、监督高管层履职情况等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负责人由董事长兼任，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人由独立董事担任，均为专业人士。

监事会是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对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的监督职权，对银行财务活动的监督检查职权，对银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监督职权等。

高级管理层是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在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本行设行长1

名，副行长2-3名。行长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副行长等高管人员由行长提名，董事会聘任。行长、副行长离任时，须接受离任审计。

本行严格贯彻监管机构的各项公司治理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积极有效运作，充分发挥民主议事和科学决策职能，有力支持了经营班子的工作，保障了本行合规经营、稳健较快发展。

二、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行股东10户，均为企业法人。根据本行章程规定，本行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对本行进行管理和监督。本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和法规和本行章程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平等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2013年度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聘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一）董事和董事会的基本构成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第二届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9名股权董事均在其他大中型企业担任重要职务，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多数具有金融或财务领域的任职经历；2名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及管理经验；2名独立董事为金融、财会、法律方面的

专业人士，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章程规定，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负最终责任，主要负责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分支机构的设置，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本行董事会不干预本行日常经营管理的具体事务，经营班子具有自主经营权。

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由胡新宇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刘向东行长担任主任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韩刚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贾丽娜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积极发挥议事职能，保证了董事会科学、高效、有序运作。

（二）董事的委任

根据本行章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三）董事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全体董事均谨慎、勤勉地行使本行所赋予的权力，付出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处理相关事务，确保本行各项行为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及时了解本行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切实履行义务。

（四）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二届董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其中现场会议2次，通讯会议2次。董事会通过以上会议审议通过了涉及本行战略、公司治理、经营、财务等方面的重大议题。

下表载列2014年度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记录情况：

董事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他人出席次数
胡新宇	4	4	
韩泽县	4	3	1
王炜	4	4	
王全普	4	4	
付晶华	4	3	1
张晓阳	4	2	2
曲宁	4	3	1
王长安	4	3	1
韩刚	4	4	
贾丽娜	4	4	
刘向东	4	4	
温志诚	4	4	
王会军	4	4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2人，符合《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

本行2位独立董事分别担任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2位独立董事按照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和独立意见。此外，本行独立董事还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为本行的公司治理和经营活动提出专业和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本行监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其中外部监事1名，股权监事2名，职工监事2名，监事长由职工监事担任。

监事会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审阅本行上报的文件等方式对本行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第二届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等5项议案。通报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南

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9项事宜。

五、关于经营层

根据章程规定，本行的经营管理实行行长负责制，行长由董事会聘任，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开展经营管理。在报告期内，各位经营层成员职责清晰、分工明确，按照董事会确定的目标扎实开展工作。

六、关于内部审计

本行内部审计部门为稽核部，对董事会负责，对本行所有业务和管理活动开展内部审计，独立检查和评价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控状况，并向管理层提出改进建议。

报告期内，内审部门开展了4次常规检查、2次专项检查，下发审计意见通知书95份，下发风险提示3次，提出合理化建议41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率达到92%以上。

本行注重对内部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实施整改，严格要求相应部门及时整改落实，力争通过强化内部审计确保本行各项业务真实、依法合规开展，有效防范操作风险，实现本行资产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的统一。

第六章 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工作概况

2014年，本行继续加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密切关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继续补充、调整和完善了相关规章制度；进一步推进风险管理文化建设，全员风险意识进一步增强，风险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二、各项风险分析

（一）信用风险分析

截至2014年末，本行信用风险控制情况良好，存量贷款资产质量五级分类均为“正常”，准入客户信用评级全部为A级或“良好”级以上。

1、贷款整体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30.6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99亿元，增幅为41.48%，贷存比为86.40%，剔除2.40亿元支农再贷款后，存贷比为79.63%；全年累计投放贷款2309笔、30.55亿元，累计收回贷款1210笔、21.57亿元。

（1）贷款审查审批情况

2014年，本行累计受理审查客户贷款2467笔、39.02亿元，审批通过2193笔、29.24亿元，笔数和金额通过率分别为88.89%、74.93%。

(2) 贷款支付情况

2014年，本行继续认真贯彻落实银监会关于“实贷实付”及“受托支付”的要求，切实加强贷款用途管理。通过增加贷款人受托支付等手段，加强贷款发放和支付审核，减少贷款挪用风险。全年累计发放公司类贷款287笔、23.01亿元，其中应受托支付182笔、20.12亿元，实际受托支付264笔、21.36亿元；累计发放个人类贷款2022笔、7.54亿元，其中应受托支付421笔、5.04亿元，实际受托支付832笔、5.07亿元。总体来看，本行受托比重及受托走款率指标高于监管部门的指标要求。

2. 贷款分布

(1) 按投向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制造业	133300	43.52	99583	46.01
建筑业	14725	4.81	8175	3.78
农、林、牧、渔业	15910	5.19	9950	4.60
采矿业	700	0.23	500	0.2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600	2.48	5000	2.31
批发和零售业	20680	6.76	14870	6.8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99	1.08	2560	1.18
住宿和餐饮业	19290	6.3	16550	7.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00	0.26	800	0.37
房地产业	0	0	2500	1.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	0	2300	1.0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00	0.16	500	0.2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500	2.12	5400	2.4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00	0.16	500	0.23
教育	1100	0.36	1060	0.49
个人贷款及透支	81399	26.57	46204	21.35
合计	306303	100	216452	100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贷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个人贷款及透支、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等行业。与上年末相比，个人贷款及透支、建筑业、农、林、牧、渔业等行业贷款投放额度较上年末增长较大，贷款比重有所上升。在贷款的行业投向上，本行继续坚持以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为市场定位，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紧紧围绕“稳发展、促转变、调结构”的经济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着力加大对小微企业、“三农”领域的信贷支持，不断增强县域金融服务力度，支持本地小微企业发展壮大，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2) 按客户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笔数	金额 (万元)	占比 (%)	笔数	金额 (万元)	占比 (%)
对公客户	276	224904	73.43	177	170248	78.65
对私客户	2395	81399	26.57	1395	46204	21.35
合计	2671	306303	100	1572	216452	100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贷款笔数及余额较年初均有大幅增加。其中，对公客户贷款 276 笔、22.49 亿元，较年初净增 99 笔、5.47 亿元，对公客户贷款余额占全部贷款余额的比重为 73.43%，占比较年初下降 5.22%；对私客户贷款 2395 笔、8.14 亿元，较年初净增 1000 笔、3.52 亿元，对私客户贷款余额占全部贷款余额的比重为 26.57%，占比较年初上升 5.22%。对私客户贷款增速为 76.17%，对公客户贷款增速为 32.10%，对私客户贷款增速高于对公客户贷款增速。

对公贷款中，从客户规模来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占公司类贷款余额的比重为 79.80%，占贷款总量的 58.60%，与年初相比，小微型客户余额占比略有上升，增幅为 1.28%；从贷款用途来看：流动资金贷款占公司类贷款的比重达 92.48%，占贷款总量的 67.90%，与年初相比，流动资金贷款占比上升 9.09%；从贷款期限来看，短期贷款占公司类贷款的比重为 91.13%，占贷款总量的 66.91%，与年初相比，短期贷款占比上升 11.03%。本行对公贷款的“小微、流动、短期”等特点符合本行的信贷导向及中长期市场定位，具体情况见下表：

划分依据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按客户规模划分	大型	5500	2.45	8900	5.23
	中型	39915	17.75	27675	16.25
	小型	170180	75.66	126423	74.26
	微型	9309	4.14	7250	4.26
按贷款用途划分	固定资产	16924	7.52	28275	16.61
	流动资金	207980	92.48	141973	83.39
按贷款期限划分	中长期	19944	8.87	33885	19.90
	短期	204960	91.13	136363	80.10

(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

2014年，本行继续坚持“抵质押营销优先、抵质押审批优先”的指导思想，实现了抵质押率的不断提升。截至年末，抵质押贷款合计 1643 笔、21.44 亿元，占全部贷款的 70.00%，占比较年初提高 3.94 个百分点。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笔数	金额(万元)	占比(%)	笔数	金额(万元)	占比(%)
保证贷款	1028	91890	30.00	637	73463	33.94

抵押贷款	1611	205768	67.18	915	132583	61.25
质押贷款	32	8645	2.82	20	10406	4.81
合计	2671	306303	100	1572	216452	100

4. 特殊贷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涉农贷款、农户贷款、小企业贷款、大额贷款等特殊贷款情况如下：

(1) 涉农贷款。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29.69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96.93%，较上年末增加 8.90 亿元，增速为 42.81%，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30 个百分点，实现本行涉农贷款余额不低于各项贷款余额 80% 的目标。

(2) 户均贷款余额。户均贷款余额为 116.73 万元，较上年末的 137.69 万元减少 20.96 万元。

(3) 农户贷款。农户贷款余额 8.14 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26.58%，农户贷款增速为 76.19%，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34.68 个百分点。

(4) 农户和小企业贷款情况。本行农户和小企业贷款余额 26.09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85.17%，较上年底提高了 2.07 个百分点。

(5) 农户贷款和 100 万元以下小企业贷款户数情况。农户贷款 2395 户，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小企业贷款 4 户，合计 2399 户，占全部贷款户数的 89.82%。其中农户贷款占全部贷款户

数的 89.67%，高于监管部门农户贷款户数不低于各项贷款户数 60% 的目标。

(6) 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占比。截至 2014 年末，本行符合集团客户标准的企业为南阳英宝电子有限公司和河南赊店老酒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客户贷款余额 0.60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8.84%，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 0.35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5.15%，符合监管要求。

(7) 单户授信 500 万以下贷款余额占比 39.73%，较年初上升了 7.23 个百分点。

(8) 投资担保公司担保贷款。截至 2014 年末，本行 7 家支行与已签约的投资担保机构合作，累计发放投资担保公司担保贷款 78 笔、贷款余额 2.15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7.02%。

(9) 房地产贷款。截至 2014 年末，本行无房地产业贷款。

(10) 关联交易贷款。截至 2014 年末，本行有两笔关联交易贷款，均为中聚天冠生物能源有限公司，贷款余额分别为 2000 万元、1500 万元。本行最大一户关联方授信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2.9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5.15%，符合监管要求。

(11) 无平台公司贷款。

5. 同业客户授信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对境内同业授信机构共 91 家，授信用途为票据融资和存放同业，授信总额为 606.4 亿元，已使用额度机构为 7 家，使用额度 0.85 亿元。

（二）市场风险

本行市场风险主要为资金业务中可能涉及的市场风险。目前本行持有七支债券全部为企业债，发债主体稳定持续经营，按期付息。本行所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因利率的变动引发的债券价格变动风险。因本行持有的债券持债类型均为持有到期债券投资，债券组合为城建、影视、旅游等行业组合，属于稳健性投资组合，基本能够分散和化解利率变动引发的风险。2014 年末，本行投资债券账面余额 2.74 亿元。

1. 债券投资业务

（1）债券投资品种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投资债券账面余额 2.74 亿元，债券面值 2.75 亿元，全部为企业债，信用评级均在 AA-以上，风险较低。

（2）债券待偿期限划分

债券投资组合头寸待偿期统计表（2014-12-31）

剩余期限	面值（亿元）	面值占比
1 至 3 年	1.9	69.09%
3 至 5 年	0.85	30.91%
合计	2.75	100.00%

本行债券投资组合主要分布在 1-3 年，占比为 69.09%。

（3）债券风险指标分析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投资债券总体加权收益率为 6.32%，加权平均剩余年限为 1.82 年，既保证了本行较高的稳定收益，又保持了一定的市场流动性，符合本行资金业务发展要求。

（三）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存贷比指标略高于监管标准值，超额备付率指标略低于监管标准值，其它流动性指标符合监管要求，从其变化态势看，未出现足以构成流动性风险隐患的迹象。有关指标数据一览如下：

指标	监管值	2014 年 12 月末
超额备付率	大于 2.00%	14.29%
存贷比	小于 75.00%	79.63% (剔除支农再贷款)
流动性比率	大于 25.00%	48.48%
拆借资金比例	-	无拆入资金

（四）操作风险

2014 年，全行没有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但一般性操作风险隐患仍然存在，具体情况归纳分析如下：

1、信贷业务方面，操作风险主要通过贷后例行检查、存量贷款风险排查、抵质押物真实性检查以及内审稽核检查结果反映出来，表现为个别支行贷后发票等资金使用证明收集不规范、未按批复要求执行贷款资金支付、贷后检查时对客户的具体情况和资料缺乏深入分析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相关部门及时下发检

查事实确认书及整改通知书，能当场整改的，立即落实整改，不能当场整改的限期整改，并进行了经济处罚。

2、会计管理方面，主要存在的操作风险有：会计凭证未按规定整理、漏盖错盖业务用章或业务用章日期不是业务发生日、凭证填写不规范、录入与客户业务或者功能申请资料不一致的信息、违反反洗钱规定、收费金额错误、收费项目不对等。对此，财会部门已于检查完毕后下发事实确认书，督促出现问题的机构限期整改，不能整改的，予以全辖通报并计入绩效考核。

（五）资本计提情况

1. 风险资本计提及分配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累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0.77 亿元，全部为贷款减值损失，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2. 资本构成及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 20.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9.17%，一级资本充足率 19.17%，资本净额 6.79 亿元，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42 亿元。

三、主要风险管理举措

2014 年，本行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全面提升风险管理工作水平。

（一）加强制度建设，有效补充和完善基础风险管理体系

2014 年，根据不断发展变化的业务需求及风险管理状况，本行先后出台各项制度规定 257 项，如《关于加强公司类贷款保证

担保能力审核的通知》、《南阳村镇银行核心业务系统柜员管理办法》、《南阳村镇银行员工违反安全保卫规章制度处理办法》等，通过不断加强制度建设，持续补充完善基础风险管理体系，内控水平不断提升，为本行各项业务的开展及全面的风险管控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和“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监管要求，有效防范信用风险

一是严格落实贷款“三查”制度，高度重视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等业务环节的风险，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本行信贷规章制度要求，审慎开展授信业务审查审批工作。二是进一步优化信贷投向和信贷结构，重点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优先受理与审批500万元（含）以下的小微企业和100万元以下的个人授信项目。三是在整体经济下行的形势下，合理调整授信审查审批政策，确保本行信贷资产安全，切实防范授信风险。四是进一步加强本行流动性管理，对存贷比超过80%的支行新增对公项目的受理采取严格把控。五是全面梳理和完善授信审查审批流程、放款审核流程和贷后管理流程，严格受托支付标准，严控信贷资金流向，严防信贷资产风险。六是持续加强贷后管理，全面履行贷后管理职责，加强和规范贷后检查，规范信贷业务到期处理，加强贷后管理的指导和培训，保证信贷资产质量。

（三）积极配合监管部门检查，根据监管政策和要求，努力完善风险管理机制

2014年，银监局、人民银行等部门对本行进行了多次现场、非现场检查，主要包括合规长效机制建设考评检查、综合现场检查、统计专项检查、小微企业服务收费专项检查、同业业务专项检查、反洗钱及支付结算检查等。本行坚持把各项检查当做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自我提高的有利契机，全力配合检查。对检查中受到肯定的方面，继续坚持，对于发现的不足，立即着手改进，研究制定更加完善的制度、规章、措施和实施方案，争取通过监管部门的检查和我们的工作整改，使本行各项风险管理机制更加完善、科学。

（四）持续推进风险监管评级达标工作

2014年初，本行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对本行组织开展的风险监管评级达标工作，并按照要求报送了相关评级材料。7月份，根据南阳银监分局反馈，本行2013年度监管风险综合评级为三级。2013年度评级未实现二级达标的主要原因是本行农户贷款余额占比偏低，户均余额偏高，这为我们今后的工作找准了方向。2014年，本行已根据不同时点数据，先后进行了四次风险监管预评工作。预评结果显示，本行各项指标持续进步，风险管理水平稳步提高。

（五）继续加强培训教育，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素质，防范操作风险

根据年初制定的员工培训方案与计划，今年以来本行采取“内训与外训相结合”、“自学加帮带”的方式，开展多期基础业务培训及专题培训，培训内容丰富且实用，其中包括授信业务风险管

理实、贷后管理、统计等多个专题，进一步加强了各条线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六）进一步依靠科技手段完善风险管理系统

一是在征信系统成功上线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相关系统操作及制度培训。一季度，本行成功加入了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及人民银行对公征信系统，成为了以直连模式加入人行征信系统的第一家村镇银行，并出台了征信管理类相关制度，及时组织人员开展了征信业务专题培训，确保征信系统上线后规范顺畅运行。二是稳步推行远程授权系统建设。由于柜面系统升级，远程授权系统与之进行了同步改造，目前已在 8 家支行上线，其他支行将在 2015 年一季度分批上线，使本行的柜面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平稳运行。三是全面上线电子档案系统。经过近 5 个月的电子档案与手工档案并行，针对发现问题不断完善，最终在 12 月 1 日实现电子档案系统的正式上线。四是推动风险预警系统的上线与运用。经过各业务条线的全面测试，该系统风险预警信息日臻全面完善。五是推进新一代柜面系统的顺利上线。新一代柜面系统的网页界面功能进一步完善，已达到目前国有银行的标准，目前已顺利实上线运行。

（七）扎实做好合规长效机制建设工作

一是以完善规章制度为出发点，继续补充完善各项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二是全面完成规章制度梳理工作。一方面对原有制度或修订、或废止，使其更加合法、合理、合规、有效；另一方

面查遗补缺，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补充新的政策、制度、办法、细则，使原有内控体系更加完善、缜密；同时将原有制度及新制定制度进行综合对比，剔除重复、矛盾、冲突内容，使其能够相互连贯、衔接。最后进行归类、整理并校对、编印，以便全行员工系统学习掌握。三是强化长效合规机制建设，坚持合规风险提示制度和月报制度，警示信贷人员关注重要风险点，规范自身行为，规避风险。

（八）加强现场检查和风险排查工作，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

一是开展存量贷款风险排查。重点排查每笔贷款申请、调查环节所涉及的签名、签章是否真实有效，是否存在空签、代签现象；贷款是否为借款人本人办理、本人开户，贷款是否划入借款人指定账户、是否存在冒名、借名贷款；抵质押贷款的抵押物品、资产和质押单证、合同、他项权证等是否实地查证、核验；担保贷款是否认真核实担保人资信状况，是否存在夫妻互保、关联企业互保等套取信贷资金风险。二是开展员工行为排查。在全行范围内排查员工是否存在大额购买彩票、股票、基金、证券及经商、“黄、赌、毒”行为和违规买卖证券等异常行为。三是开展存量贷款抵押真实性检查。逐笔对本行已审批发放贷款的抵押登记情况进行了现场核实与核对，确保抵押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四是开展了征信专项检查。着重解决征信查询过程中出现的无授权查询、无登记查询、无查询用途查询及越权查询等一系列突出

问题，并对违反征信业管理条例的各类行为进行了集中发掘和处理。五是开展安全保卫检查。重点开展网点安全、消防安全、技防管理、押运安全四类排查和突击检查，查出隐患 60 余处，逐一督促整改并追踪、复查。六是针对印章、凭证、现金、尾箱、ATM、授权、柜员管理、密码管理等重要环节开展自查、互查、跟踪检查，对发现问题实施重点监控、定期跟踪，严格督促整改，并对问题归类总结后建立辅导机制。七是开展信息安全检查。针对机房、U 口封闭情况、ATM、网银、营销考评录入等方面深入排查，发掘隐患，认真整改，确保信息安全。八是开展好内部审计工作。内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检查方法，在加强现场业务操作合规性检查的同时，加大非现场检查力度。每个季度都要对原始传票、异常账户进行深入分析，跟踪交易流程，调阅监控比对、核查，切实做好再监督。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

2014年3月6日，本行2013年度股东大会在南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和2014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及2014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及独立董事相互评价结果》、《关于聘用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2016年经营方针与计划》共12项议案，通报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管机构检查意见及整改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职评价报告》、《行长刘向东同志专项审计情况》共4项事宜。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

2014年3月6日，本行一届十四次董事会在南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和2014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2013年度工作报告和2014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合规管理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及独立董事相互评价结果》、《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结果》、《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管机构检查意见及整改情况报告》、《关于聘用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超额奖金分配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2016年经营方针与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关于提请召开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还通报了行长刘向东同志专项审计情况。

2014年3月6日，本行二届一次董事会在南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的议案》、《关于选聘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选聘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选聘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关于第二届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行部分职权的议案》。

2014年5月23日，本行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了二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工作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2014年8月5日，本行二届三次董事会在南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合规管理情况报

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

2014 年 11 月 12 日，本行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了二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三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三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二、经营管理状况

2014 年是南阳村镇银行第二个三年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本行发展历程中的重要一年。一年来，面对经济增长持续下滑，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金融形势愈加复杂，政策风险不断加剧的严峻外部环境，高级管理层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制定的 2014-2016 年经营方针与计划，以依法合规为基础，积极强化内部管理，稳妥调整业务结构，努力提高资产质量，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健康发展，部分完成了年度主要经营目标，为第二个三年规划的实施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一）主要经营成果

截至 2014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35.45 亿元，较年初增加 6.96 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73.30%，日均存款 30.25 亿元，较年初增加 9.75 亿元，增长 47.56%，人均时点存款 990.22 万元，人均日均存款 844.97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30.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8.99 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112.31%；实现拨备前利润 13860.99 万元，

完成全年计划的 115.51%，净利润 8660.82 万元，人均拨备前利润 38.72 万元，人均净利润 24.19 万元；资产收益率 2.11%，资本收益率 14.44%， 同比分别增长 0.44 个百分点、4.82 个百分点；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贷款拨备比 2.50%，无不良资产，资本充足率、存贷比等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从整个南阳银行业来看，本行存款、贷款等主要业务指标增速均高于平均水平，更高于其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但增幅随着本行逐步进入稳定发展时期而有所收窄。截至 2014 年末，南阳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2765.44 亿元，同比增长 11.35%，其中农村信用联社存款余额 703.20 亿元，同比增长 13.92%，其他 2 家村镇银行存款合计 6.87 亿元，同比增长 10.98%，本行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24.44%；全市贷款余额 1553.10 亿元，同比增长 16.98%，本行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41.51%。从人均存款方面看，本行稍高于其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截止年末，农村信用联社人均存款 879.01 万元，其他 2 家村镇银行人均存款 563.11 万元，本行人均存款 990.22 万元。

（二）监管指标

截至年末，本行各项主要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20.3%（监管指标为 $\geq 8\%$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9.17%（监管指标为 $\geq 5\%$ ）；

流动性比率 48.48%（监管指标为 $\geq 25\%$ ）；

拨备覆盖率：无不良贷款；

拨贷比为 2.5%。

（三）主要经营管理工作

1、加强队伍建设，夯实人才基础

人力资源是企业的第一资源，是影响企业发展的主导和决定因素，高素质的员工队伍是企业发展的基础动力。今年以来，我们多策并举加强队伍建设，不断加大人才选拔和培养力度，发掘人力资源潜力，努力夯实本行发展的人才基础。

一是坚持德才兼备选好管理人才。今年以来，本行陆续有 11 家乡镇支行开业，选好网点负责人对支行业务发展和各项内控管理至关重要。我们注重从个人品质、能力、经验、学识等多方面综合考察，并坚持在做好外部人才引进的同时，加强内部优秀人才的培养和选拔。2014 年本行先后从其他金融机构引进 8 名从业经验较为丰富的管理人员充实到基层管理队伍中去，在原有管理人员中提拔了 6 名工作优秀的支行行长助理担任副行长，从员工队伍中提拔了 6 名品质优秀、潜力较大的年轻同志到二级支行担任负责人。同时，我们还对 3 家业务发展滞后的二级支行负责人进行了调整。多元化的人才引进、培养和退出机制，真正实现了人员能进能出、职位能高能低，激活了员工队伍的生机和活力，全行干事创业、奋勇争先的氛围逐步形成。

二是加强员工培训，提升综合素质和合规意识。针对本行年轻员工多，员工从业时间短的实际情况，我们把员工培训工作定为今年的一项重点工作，年初即制定了培训计划和方案，以素质

提升和能力培养为核心，突出针对性和实用性，加强督促和落实。2014年本行共开展个各类培训146期，培训内容包括法律法规、柜面业务、信贷业务、电子银行、风险管理、文明礼仪等方面，全行1600多人参加培训。通过反复的培训、学习、测试、评估，参训员工综合素质得到了普遍提升，在今年的各项业务检查中，各种差错、违规现象明显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

三是鼓励、支持员工参加再教育。上半年，我们制定了明确的奖惩办法，要求全员参加银行从业、会计从业等资格考试，通过规定科目或取得证书的，给予奖励，不能按时通过的，则给予待岗处理，在全行形成主动学习、不断提升的氛围。2014年，全行有89人至少通过了银行从业资格考试1个以上科目，41人通过了银行从业资格考试2个以上科目取得从业资格证书，59人通过了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取得证书，员工队伍整体素质进一步提升。

四是总行统一组织了小额贷款、柜面业务、点钞等一系列的业务技能比赛，通过比赛既锻炼了队伍、发现了人才，又增强了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2、强化内控管理，做好案件防控，确保稳健运营

以依法合规为基础，坚持稳健运营，遏止案事件风险，这既是本行三年规划确定的指导思想，也是保护股东、存款人和其它客户的合法权益的必然要求。年初以来，经营层继续坚持业务发展与内控管理并重的思路，通过建章立制、完善流程、加强检查、强化监督等多种途径，努力提升内控的有效性，构建制防、人防、

物防、技防四位一体的案防新体系，保证了全行全年无案事件发生。在人民银行南阳市中心支行针对南阳辖区 13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依法、合规经营情况开展的年度综合评价中，本行与建行南阳分行、中行南阳分行、农发行南阳分行一道被评为 A 级，评级高于全部其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城商行、股份制银行和部分国有银行。

第一，开展了制度梳理工作。科学、严密的制度体系对防范和控制各类风险至关重要。为完善内控制度体系，促进合规经营，本行在年初制定了全行制度梳理工作规划，由各业务条线对照外部法律法规结合本行业务实际对现有制度进行认真检视、修订、补充、完善。以对外符合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对内体系完整、覆盖全面、相互衔接、环环相扣、互不冲突为目标，认真查漏补缺、提高完善。各业务条线对照实际工作共修订、补充和完善各类内控制度 191 项，合规部门对内部制度是否符合法规和监管要求进行再规审查。目前，梳理后的制度汇编已经交付印刷。

第二，加大检查和风险排查力度，及时发现、分析和整改各类风险隐患。一方面，组织财会、信贷、科技、安保、综合管理等业务条线管理部门开展月度、季度常规检查，并针对自助设备、存量贷款、支付结算、基层网点负责人等重点环节、关键人员开展专项检查、排查，及时发现违规操作和风险隐患。将检查结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让合规操作情况实实在在地体现在每个单位、每位员工的绩效薪酬上，调动业务办理单位和个人的合规主动性，

提升其风险防范意识。另一方面，加强内审稽核，强化内审部门在风险防范中的再监督作用，筑牢风险防控的第三道防线。2014年，稽核部对辖内35家营业网点均开展了至少1次现场检查，并适时调阅监控视频，重点加强传票复核、外部对账和重要科目以及贷款本息逾期情况的再监督，确保全行资金安全。同时，对全行薪酬、信贷业务等2项内容开展了专项检查，确保相关工作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内部制度。全年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具体问题下发审计意见通知书95份，下发风险提示3次，提出合理化建议41项，处罚违规操作人员178人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率达到92%以上。

第三，不断完善内控技术手段，稳步推进远程授权系统、风险预警系统、电子档案系统的建设，进一步提高内控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电子档案系统已于12月份正式上线；远程授权系统三季度前已在16家网点上线，因本行在11月份对柜面系统进行了全面的升级，为控制风险，确保业务办理效率，总行确定在8家网点先行上线远程授权系统，并对系统进行进一步的测试和完善，其他网点计划于2015年一季度分批上线；风险预警系统经过前期多次测试、调整，已于12月底正式上线，该系统涵盖会计、信贷、电子银行等风险类别，按照不同等级设定预警规则84项，通过针对性较强的预警模型进行预警，能够及时发现风险点，有效防范和控制案件的发生。

第四，突出监督制约，开展重要岗位轮换和员工交流。重要岗位轮换制度是商业银行完善内控机制、加强监督制约、防范操作风险的重要制度安排。2014年，我们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对重要岗位轮换办法进行了修订和完善，使其更具操作性和针对性。同时，本着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统筹兼顾的原则，全年对4家一级支行内勤负责人、3家二级支行负责人进行了轮岗交流。对于一线柜员，通过交换管理服务对象的方式，经常性进行轮岗。从目前情况来看，轮岗交流涉及到的人员都能够顺利交接，并较快进入新的岗位，推动内控管理、业务发展相关工作有序开展。

第五，加强安全保卫工作，确保安全运营。今年以来，全行坚持“预防为主，确保重点，狠抓落实，保障安全”的安全保卫工作方针，以安全检查、教育培训、案例警示、模拟演练为主要途径，扎实推进各项安保工作，实现全年无一起案件及安全事故发生，为全行业务的发展创造了安全的运营环境。

3、加大营销力度，调整业务结构，提高资产质量

第一，采取多种措施，利用各种渠道，努力开展存款营销，着重提高存款的稳定性。一是科学分解任务。年初，本行在认真考虑各单位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结合董事会下达的任务指标，将存款任务分解到每个季度，落实到各支行、机关各部门，做到人人头上有任务、个个身上有指标。二是强化考核激励。为激励各单位完成存款任务，我们在绩效考核体系中加大了存款类指标的比重，在存款类指标中又突出日均存款和储蓄存款，使员工的收

入与存款任务完成情况紧密联系，从而调动每一个员工营销存款的积极性。三是加强督导督促，着力加压鼓劲。分管领导亲赴各营销单位通过会议、座谈、个别谈话等方式，传导压力、鼓励引导、传授方法、提振精神。四是充分利用电子银行渠道培育客户、扩大市场。瞄准储蓄客户，大力宣传本行银行卡、网银的相对优势营销储蓄存款，提高储蓄存款占比，提高资金的稳定性。截至年末，本行累计发卡 68532 张，卡下存款 49410 万元，卡均余额 7209 元（其中祈福卡发行 706 张，卡下存款 3984 万元，卡均余额 56427 元）；网银开户 2397 户，其中个人网银开户 2063 户；短信累计签约 10502 户，其中个人用户 10345 户；支付宝签约 5317 户。五是积极开展代收、代发业务，拓宽存款来源。目前，已有多家支行开展了水电费、燃气费等代收业务，既增加了存款，又扩大了影响。五是利用本行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渊源及重大节假日、学校开学、收粮前后等特殊时间，开展存款营销活动，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本行知名度和认可度。经过多方努力，本行存款的稳定性也得到进一步增强，12 月末，本行储蓄存款占比 41.90%，较年初提高 5.46 个百分点，定期存款占比 38.05%，较年初提高 7.37 个百分点。尽管我们采取了积极的措施，但受到整体经济发展形势的影响和存款偏离度考核等因素的制约，2014 年，本行存款指标完成情况仍然不够理想，仅完成计划的 73.30%。

第二，加大贷款投放，优化信贷结构，提高资产质量。一是抓住年初有利时机，加快信贷投放进度，做到早投放、早收益，

保证了全年利润目标的完成。全年累计发放各类贷款 2309 笔、30.55 亿元，其中一季度累计发放 392 笔、9.33 亿元，上半年累计发放 963 笔、18.38 亿元，年末各项贷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8.99 亿元。二是根据“支农支小”的监管要求和市场定位，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重点投放涉农中小企业贷款和农户个人贷款，严格控制 500 万元以上贷款。截至 12 月末，本行户均贷款平均余额 116.73 万元，较年初降低 20.96 万元；单户 500 万元（含）以下贷款余额占比 39.73%，较年初提高 7.23 个百分点；涉农贷款余额 29.69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96.93%；农户贷款余额 8.14 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26.58%。三是持续提高资产质量。年初以来，本行继续坚持“抵质押营销优先、抵质押审批优先”的指导思想，实现了抵质押率的不断提升。截至 12 月末，抵质押贷款合计达到 1643 笔、21.44 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 70%，占比较年初提高 3.94 个百分点。

4、稳步推进网点建设，不断完善服务功能

作为成立时间较短的地方法人银行，一定规模的营业网点数量既是维护公众信心、巩固社会形象的必要条件，也是奠定长远发展基础、形成规模效益的重要基础。年初以来，根据政策要求和董事会的决策，本行继续推进二级支行的设立工作，全年新开业 11 家二级支行，四季度我们又启动了桐柏城郊支行的筹建工作。目前，本行下辖营业网点 35 家，其中县级支行 14 家、乡镇支行 21 家。更多乡镇网点的开业，既符合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要求，

也让本行的社会影响力和知名度不断增强，更为新的业务增长点的形成积蓄了力量。截至 2014 年末，本行开业一年半以上的 7 家乡镇支行存款余额共计 29145 万元，行均存款 4164 万元，其中储蓄存款占比达到 92.70%，高于全行储蓄存款占比 50.8 个百分点，业务发展潜力逐步显现。

在扩张物理营业网点的同时，本行继续完善业务功能，提升服务手段。一是继续推进 IC 卡发卡工作，经过前期报批、测试等大量工作，人民银行和银联公司先后与 9 月份、11 月份批准了本行 IC 卡上线，制卡工作也已于 12 月份完成，2015 年 1 月份正式对外发行。二是积极申请 POS 收单资质。由于本行没有 POS 收单资质，造成不能自主布放 POS 机，只能委托银联商务布放，在手续费标准等方面没有自主权，降低了市场竞争力，一定程度影响了业务营销。目前，本行已将相关申请材料报当地监管部门，并积极沟通协调，争取早日进入下一道报批程序。三是为了保障客户的资金安全，将原有的银行卡默认开通自助渠道转账功能改为可根据客户的需要自行选择开通、关闭自助转账功能并设定 ATM 自助转账限额。四是成功加入人行征信系统，开通个人征信系统、对公征信系统查询权限，成为河南省以直连模式加入人行征信系统的第一家村镇银行。

5、改革薪酬和绩效考核制度，激活人力资源潜力

为更好地激发人力资源潜力，发挥薪酬和绩效管理的指挥棒作用，年初，我们在进行大量调研、测算、论证的基础上，对原

有的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和绩效考核办法进行了重大改革。薪酬管理方面，确立了总量比例控制和分类分层管理的原则，明确了全行薪酬总额在拨备前利润中的占比，明确高级管理层薪酬由董事会考核管理，其他员工薪酬由高管层考核管理，明确了超额完成拨备前利润时高管人员奖励的提取比例和分配办法，并按规定提取分配（2014年度共计提奖励184万元）。总量比例控制实现了经营成果与全员薪酬总量的有效挂钩；分类分层管理明确了职责权限，利于依据实际情况灵活发挥薪酬激励约束作用。绩效考核方面，一是将单一利润指标考核调整为全面、科学的系统指标考核，把全行的发展目标分解为绩效考核的各项指标，下达到各营销和非营销单位，考核进一步细化、量化，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导向作用，引导各单位共同努力实现全行经营目标；二是将总行统一考核到人调整为分层分类考核，赋予支行和部门更多的管理手段，使员工的收入与支行（部门）整体业绩和个人业绩紧密相连，有利于调动各单位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从今年各季度的考核结果看，同一层次员工绩效薪酬差距拉大到2倍以上，员工积极性得以激发，比业务、比合规、比成绩、比贡献的氛围逐步形成，激励约束作用初步显现，真正实现了“干好干坏不一样、收入能高也能低”。

6、改进机关作风，提升服务水平，树立良好形象

一是根据地方党委统一部署，结合本行工作实际，在全辖范围内开展了旨在“推进作风转变、提升服务效能”的“三亮三评”

活动，即：亮个人身份、亮岗位职责、亮单位承诺，明确办事程序、责任人、办理时限，公开监督电话，接收群众的监督；评领导班子、评机关科室、评服务窗口。在评机关科室工作时，让基层单位员工直接参加，对总行机关部门的服务质量、服务效率、服务态度进行评议打分。“三亮三评”工作的开展有力促进了员工工作作风、思想作风的改变，尤其是机关作风的改变，增强了机关工作人员服务基层、服务业务发展的意识，提高了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是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统一组织的金融服务提升活动，着力优化网点服务，打造品牌形象。本行将活动内容细分为网点内外环境整治、规范服务行为、提升服务效率、完善服务监督及客户投诉受理和应急处理机制、保护消费者权益等5个方面、190项考核指标，通过支行自评、总行复查等方式，找出薄弱环节，逐项提高改进。四季度，南阳银监分局对各家银行机构金融服务达标情况进行了抽查和暗访，本行抽查达标率和暗访达标率均为100%，并有三家支行被评为河南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优质文明服务示范单位。

三是多策并举，进一步推进品牌建设，树立良好企业形象。一方面，积极参与地方党委、政府及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活动，借助社会主导力量努力扩大影响力。在市委、市政府组织的党建包联共建、扶贫包村等活动中，本行积极参与，帮助联系村加强组织建设、发展经济文化事业，加大扶持力度，帮助村民脱贫致

富，通过履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形象。9月份，本行与人民银行南阳市中心支行及南阳日报社合作，开展了金融知识大讲堂活动，向南阳日报供稿20篇，宣传普及金融知识，通过与监管部门、主流媒体和社会公众的互动扩大影响力和知名度。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通水的契机，积极宣传本行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渊源，根据业务和客户分布，在市、县、乡三级合理选择和配置广告资源，通过电视、广播、报纸、公交、户外、社区等多种形式、多种途径全面展示本行的成立背景、发展历程、综合实力、特点优势，营造士气、人气、名气。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

2014年3月6日，本行一届十三次监事会在南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及2014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

2014年3月6日，本行二届一次监事会在南阳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2014年5月23日，本行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了二届二次监事会。会议通报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工作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2014年8月5日，本行二届三次监事会在南阳召开。会议通报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南

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并讨论了如何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发挥监督职能。

2014 年 11 月 12 日，本行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了二届四次监事会。会议通报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三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三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监管要求，结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实际，认真履行监管职能，同董事会和管理层一道，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进一步提高风险意识，依法合规经营，确保南阳村镇银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健康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一）规范推进换届工作，完善公司治理架构

2014 年是本行监事会的换届年，在 2013 年末到 2014 年初这段时间内，我们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及监事会产生办法的规定，及时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 2 名职工监事，认真审核 2 名股权监事及 1 名外部监事任职资格，召开二届一次监事会选举了监事长，规范、高效完成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了本行“三会一层”的治理架构。

（二）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认真审议监事会职责范围内的各项议案

2014年，监事会共组织召开了一届十三次、二届一次至四次共5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及2014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职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尽责情况评价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等6个议题和草案。此外，监事会还对董事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全行工作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了通报，尽职尽责地履行了监督职能。

（三）依规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及经营层会议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全体成员依法出席本行2014年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的各项议案，审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对会议现场各项议案的投票情况进行了监督，保障了股东大会投票结果的公开、公平、公正。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本行董事会召开的各项会议，深入研究、讨论董事会的各项议题，关注本行重大决策事项的审议过程，并对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各项议案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广大股东和本行的利益以及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职

工监事列席了日常高级管理层的经营决策会议，讨论议题涉及目标计划、考核分配、机构调整、人员变动、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诸多方面，独立发表了自己的看法和意见，将监督职能和关口前移，进一步提升了监督效果，努力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四）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重点关注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2014年，监事会注重在日常工作中，通过对各期财务报表及相关材料的非现场检查，听取管理层关于本行阶段性财务和经营状况的报告，注重与财务部门和稽核部门的情况交流，加强与监管部门的信息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和财务状况，确保公司执行审慎稳健的财务制度，促进本行经营良性稳步发展。

（五）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职责情况，依法开展评价工作

2014年，监事会依据《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督评价暂行办法》，制定了《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开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4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方案》，组织监事会成员对当年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开展监督评价，一是通过参加年度内召开的全部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召集的合法性进行监督，并重点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跟踪评价。二是列席全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会议，审议董事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报告，对各项经营决策进行监督。三是重点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落实经营方针和计

划、建立各项机制等各项重点工作的实施情况，并以此作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的重要依据。年终，通过对董事、监事以及中、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22 人次和问卷调查 46 人次，并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全面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客观作出评价。

（六）积极探索监事会有效监督的新途径和新方法

按照 2014 年南阳村镇银行监事会工作计划安排，从构建本行的合规文化，推进安全防范长效机制建设入手，监事会提出随着本行的快速发展，经营管理与风险防范的关注度应侧重于操作风险的预防。因此，加强员工的八小时，尤其是八小时以外的行为跟进与监督势在必行。这是确保本行依法合规经营的关键。为此，监事会与高级经营管理层达成了一致意见和看法，并敦促高级管理层认真组织开展员工八小时以外行为排查工作。监事会有关成员跟进听取排查工作的专题汇报，了解掌握情况，并提出了进一步倡导合规文化、关爱管理、粹取提升、警示防范等指导意见，积极推进本行合规长效机制建设。

（七）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提升有效监督能力

为进一步提升监事会成员的职业素养和职业水平，我们在加强监事会成员相互间的思想及业务交流外，还注重开展相关学习培训，向成员发送相关的文件材料，特别是监管部门颁布的新的制度规定，及时传达学习。组织成员进一步学习银监会颁发的《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在深入理解的基础上，完善本行的监事会工作指引。并根据指引中的重点要求，制定了《南阳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四项监督实施办法》。同时，借助每年的两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开展讨论和交流，沟通信息，达成共识，统一思想认识。监事们一致认为，通过一系列的学习培训，受益良多，对于指导今后的监事会工作，强化监督管理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此外，注重日常工作中传导合规和风险意识，跟进分享同业风险案例，力争做到风险防范预警长鸣。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行的经营和运作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在促进本行改革发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高级管理层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决议，在本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业务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敬业，依法行使职权，本行各项业务稳步发展，为本行长远目标的实现奠定了基础。

（一）依法经营和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经营和运作，经营业绩客观真实。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召开的程序、议题的提出、决议的通过均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财务报告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授信业务。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有关规章、规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结果公允，未发现有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及本行利益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在监事会、银监部门的推动下，全面加强了制度建设。开展了一系列内审稽核项目，加强了内控管理。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行内控基础工作得到了加强，内控制度逐步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机制进一步健全。

（五）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监事会无异议。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决议。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关联交易事项

（一）报告期末关联交易情况

1、授信类关联交易

2014年，依据《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全年共审批通过授信类关联交易2笔，分别为中聚天冠生物能源有限公司2000万元授信、1500万元授信。截至2014年年底，中聚天冠生物能源有限公司贷款余额3500万元。

按照我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以上2笔授信属于重大关联交易；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关联授信业务首先经一般授信审批流程审批通过，后报关联交易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同意、董事长审批同意后，贷款放出。

截至2014年12月末，我行全部授信类关联交易贷款余额合计3500万元，属于正常类。

2、其他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其他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关联交易的监管规定及本行政策要求，严密监控各项指标，严把贷后管理关，使关联交易各项指标控制

在监管要求范围内。目前，本行关联交易处于正常类，管理制度执行良好，关联交易管理工作运行平稳。

1、关联交易各项指标监控

根据《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10%，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50%。

截至2014年末，我行最大一户关联方授信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例为2.9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例为5.15%，符合交易管理办法中的上述指标要求。

2、关联交易贷后管理工作

2014年，本行严格按照贷后管理办法中的规定做好两笔关联交易的贷后检查工作，严格控制关联交易方面的贷后风险。

三、接受监管部门和其他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或其他司法部门处罚、通报批评的情况。

四、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董事会本期聘请南阳方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外部审计机构。南阳方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201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六、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